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檢視報告

**Voluntary Departmental Review of TSDGs
in The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R.O.C (Taiwan)**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目錄

主任委員的話.....	1
第一章、永續發展藍圖與推動.....	2
第二章、政策方針暨推動亮點.....	7
第三章、總結及未來展望.....	16

附錄：

附錄一、工程會推動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或追蹤指標列表....	20
附錄二、工程會利害關係人與溝通情形盤點表	23

主任委員的話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下稱工程會）為推動永續發展工作，參照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台灣永續發展目標」18項核心目標，於本（110）年撰寫首份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檢視報告，經檢視並對應後，工程會擇定共5項，即：核心目標06「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07「確保人人都能享有可負擔、穩定、永續且現代的能源」、12「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13「完備減緩調適行動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15「保育及永續利用陸域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土地劣化」。

承上，工程會提出「推動公共工程使用再生粒料」、「推動減碳建設，確保能源提供」、「促進綠色經濟，鼓勵綠色採購」、「提升區域調適量能」及「推動公共工程重視生態」等5項永續發展施政主軸，並於項下分別訂定「鼓勵再生粒料運用於公共工程」、「推動再生能源計畫，打造低碳環境」、「提升政府機關綠色採購比率」、「建立節能減碳檢核機制」、「落實公共工程防汛整備」、「復建工程審議即報即審」、「落實生態檢核」及「金質獎融入生態永續理念」計8項政策目標，以達成「推動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管理，融入減碳及生態保育，落實循環經濟，建構優質永續之公共建設」之永續發展施政願景。

近年來氣候變遷對人類生活產生深遠影響，亦是對台灣的永續發展的挑戰與契機，為此，透過客觀自我檢視，工程會將持續與時俱進，除精進現階段永續發展相關政策方針，積極達成政策目標外，並配合「國家因應氣候變遷行動綱領」相關方案及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減碳之規劃與路徑圖，前瞻與務實地推動，並將減碳原則納入工程設計，並落實於施工及維護管理，朝「2050淨零目標」邁進，以減緩、調適氣候危機帶來的挑戰，為建立永續發展台灣而努力。

行政院政務委員兼公共工程委員會主任委員



110年12月

第一章、永續發展藍圖與推動

壹、最主要貢獻核心目標（T-SDGs）

一、核心目標 6：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

具體目標 6.d：加強一般廢棄物減量，促進資源回收。

具體目標 6.e：加強事業廢棄物循環利用，妥善處理事業廢棄物。

二、核心目標 7：確保人人都能享有可負擔、穩定、永續且現代的能源

具體目標 7.2 提高再生能源裝置容量。

三、核心目標 12：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具體目標 12.7：推動公私部門增加綠色採購。

四、核心目標 13：完備減緩調適行動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具體目標 13.1：增進氣候變遷調適能力，強化韌性並降低脆弱度。

具體目標 13.2：執行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

五、核心目標 15：保育及永續利用陸域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土地劣化

具體目標 15.9：將生態系統與生物多樣性價值納入國家與地方規劃及發展流程。

貳、永續發展藍圖

工程會為推動永續發展工作，以達成「推動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管理，融入減碳及生態保育，落實循環經濟，建構優質永續之公共建設」之願景（工程會永續發展策略架構如圖一），經盤點永續發展與所屬重要業務之關聯性，計規劃「推動公共工程使用再生粒料」、「推動減碳建設，確保能源提供」、「促進綠

色經濟，鼓勵綠色採購」、「提升區域調適量能」及「推動公共工程重視生態」等 5 項永續發展施政主軸。

為進一步落實永續發展推動措施，第一項施政主軸「推動公共工程使用再生粒料」係對應核心目標 6，項下設有「鼓勵再生粒料運用於公共工程」1 項政策目標，按季召開「再生粒料運用於公共工程跨部會推動小組」，適材、適所、適量於公共工程使用再生粒料，以兼顧工程品質，環境永續及經濟發展，並藉由推動「按月提供公共工程標案可使用再生粒料數量予環保署，用以媒合工程主辦機關使用於公共工程」之追蹤指標（指標進展如附錄一之二），期以達成台灣永續發展指標 6.d 及 6.e 之具體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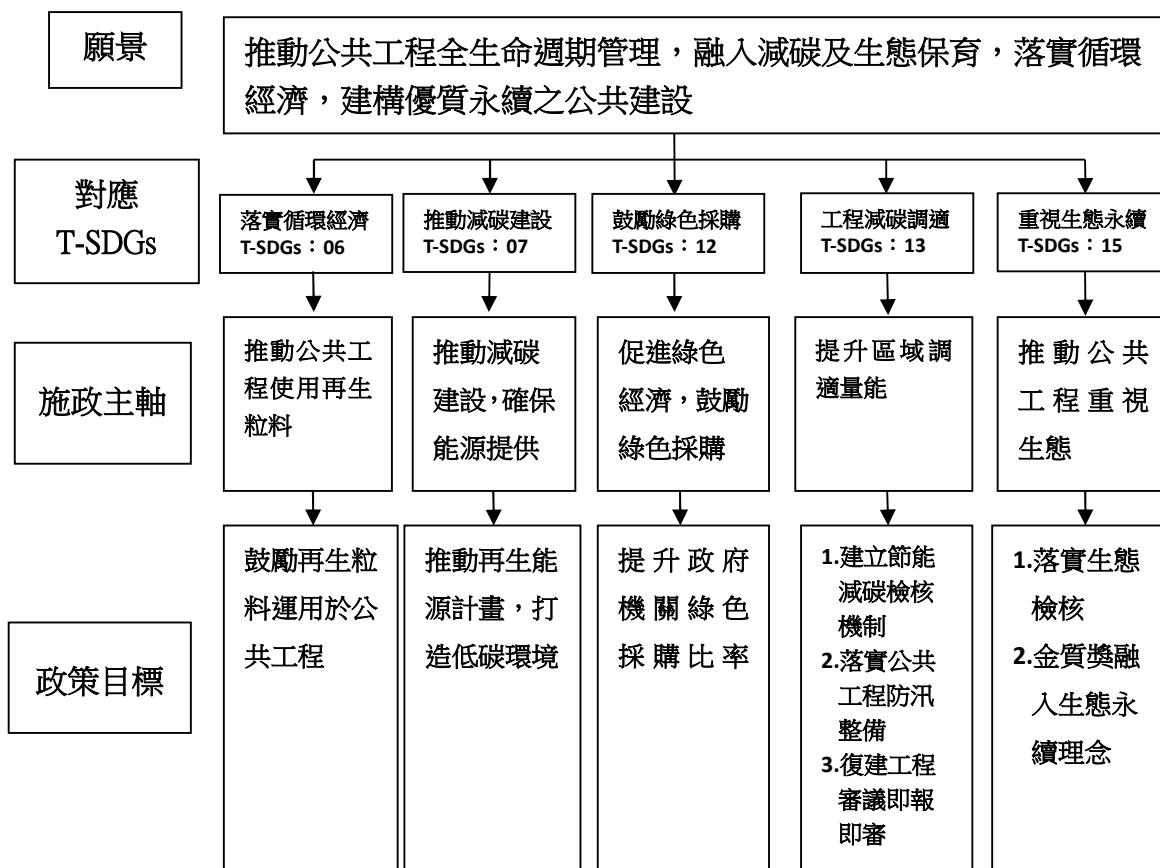
第二項施政主軸「推動減碳建設，確保能源提供」，係對應核心目標 7，項下設有「推動再生能源計畫，打造低碳環境」計 1 項政策目標，每月召開公共建設督導會報，協助解決再生能源計畫困難問題，並就再生能源工程流標案件，召開檢討會議，協助其順利決標，同時透過計畫訪查及工程查核方式，工程協調督導協助解決問題，排除障礙，掌握進度並確保工程品質，藉由推動「列管再生能源計畫年經費達成率 90% 以上」之追蹤指標（指標進展如附錄一之二），期以達成台灣永續發展指標 7.2 之具體目標。

第三項施政主軸「促進綠色經濟，鼓勵綠色採購」係對應核心目標 12，項下設有「提升政府機關綠色採購比率」之政策目標，並藉由推動「機關綠色採購金額除以當年度政府機關業務費預算金額」之追蹤指標（本指標亦為「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綠色經濟工作分組之對應指標，與環保署共同推動，指標進

展如附錄一之一)，期以達成台灣永續發展指標 12.7 之具體目標。

第四項施政主軸「提升區域調適量能」係對應核心目標 13，項下設有「建立節能減碳檢核機制」、「落實公共工程防汛整備」、「復建工程審議即報即審」計 3 項政策目標。第 1 項政策目標「建立節能減碳檢核機制」係規劃於 111 年度起，比照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機制之推動作法，要求各工程主辦機關自工程規劃設計開始至施工、維管等階段，都應將節能減碳觀念納入，並提出作法，落實於全生命週期各階段。另為強化工程韌性及災後快速復建，除督促各工程主辦機關確依「公共工程汛期工地防災減災作業要點」落實辦理防汛整備作業，以強化公共工程應變能力外，並採取「分批即報即審」方式，快速完成整體復建工程之審議作業。本項藉由推動「111 年訂定『節能減碳注意事項』，落實公共工程節能減碳理念」、「督促各工程主辦機關依『公共工程汛期工地防災減災作業要點』辦理」及「於災後兩個月內完成復建工程審議，採取『分批提報』、『分批審議』辦理」等 3 項追蹤指標（指標進展如附錄一之二），期以達成台灣永續發展指標 13.1 及 13.2 之具體目標。

第五項施政主軸「推動公共工程重視生態」係對應核心目標 15，項下設有「落實生態檢核」、「金質獎融入生態永續理念」計 2 項政策目標，並藉由推動「落實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透過工程施工查核，督促各機關依規定辦理生態檢核作業」及「公共工程金質獎融入生態永續理念」等 3 項追蹤指標（指標進展如附錄一之二），期以達成台灣永續發展指標 15.9 具體目標。



圖一、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永續發展策略架構

參、推動永續發展組織架構

為積極投入永續發展，工程會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成立「永續發展推動小組」，主要任務為推動永續發展業務，採不定期召開會議以研商永續發展相關事宜，包含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檢視報告內容之研議及推動，該小組召集人由工程會主任秘書擔任，小組成員為工程會本部技監、參事及各一級單位主管，幕僚單位由秘書處擔任。

第二章、政策方針暨推動亮點

壹、核心目標 6：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

為推動無機再生粒料運用於公共工程，以妥善解決再生粒料過去因去化管道受阻，發生棄置污染環境事件，消弭工程單位及民眾等對再生粒料產生之負面觀感，並透過積極正面宣導，並引導公共工程帶頭使用，解決再生粒料去化問題。

一、面對之挑戰/機會

(一) 挑戰：

- 1.環保團體及民眾對於再生粒料之使用有所疑慮。
- 2.工程主辦機關需熟諳各種再生粒料之工程性質與限制，於設計與施工階段妥為因應處理，方可適材適所適量加以應用。

(二) 機會：

轉廢為能的觀念日漸獲得國人認同，相關事業單位亦相繼投入資源改善再生粒料的環保與工程性質，使得再生粒料之多元工程應用更具可行性。

二、政策方針、推動亮點與成果

(一) 政策方針：鼓勵再生粒料運用於公共工程。

(二) 推動亮點：落實循環經濟，鼓勵公共工程運用再生粒料。

(三) 政策成果：

- 1.109 年度按月彙整公共工程可使用之焚化再生粒料予環保署媒合去化量，計 48 萬噸。今(110)年 1 至 11 月，計 181 萬噸。
- 2.為鼓勵工程主辦機關使用再生粒料，本會已完成增(修)訂「公共工程共通性工項施工綱要規範」6 個相關篇章，並將再生粒料納入前述綱要規範中。

- 3.焚化再生粒料去化量提升：自 106 年 49.3 萬公噸提升至 109 年 85.2 萬公噸，持續穩定使用。
- 4.轉爐石新增填海造陸用途：協調臺北港協助辦理轉爐石填海造地試驗並於 109 年 7 月通過環差審查，除原有運用於瀝青混凝土外，每年約用於臺北港防風林區再增加使用約 130 萬公噸，110 年截至 9 月去化 157 萬公噸，已大於產出之 131 萬公噸，堆存穩定下降中。
- 5.氧化矽使用量已大於產出量：使用量自 107 年 35 萬公噸提升至 109 年 148 萬公噸，使用量大於產出量。

貳、核心目標 7：確保人人都能享有可負擔、穩定、永續且現代的能源

為協助推動能源轉型、推廣再生能源利用、增進能源多元化、改善能源結構、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改善環境品質、提升再生能源裝置容量等政策目標，針對再生能源計畫持續協助解決困難問題，俾利計畫順利推動。

一、面對之挑戰/機會

(一) 挑戰：

再生能源計畫推動過程常見工程流標、土地取得、建照申請、民眾抗爭等問題。

(二) 機會：

再生能源發電屬零排碳，台灣地區陽光充沛且風力資源豐富，具開發太陽光電及風力發電等再生能源發電之潛力，每年透過召開會議督導再生能源計畫（以 110 年為例，計有太陽光電 1 項、風力發電 4 項、水力發電 5 項、地熱發電 1 項，

合計 11 項)，並進行跨部會平台溝通協調，持續就再生能源計畫，協助解決困難問題，可達計畫順利推動之目標。

二、政策方針、推動亮點與成果

(一) 政策方針：推動再生能源計畫，打造低碳環境。

(二) 推動亮點：協助能源政策轉型，達到年度經費達成率 9 成之目標。

(三) 政策成果：

按月召開公共建設督導會報，協助解決再生能源計畫困難問題，110 年截至 11 月底，年計畫經費達成率 81.43%。另就再生能源工程流標案件，召開檢討會議，協助其順利決標。又透過計畫訪查及工程查核方式，掌握進度並確保工程品質。

參、核心目標 12：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為達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鼓勵綠色生產及綠色消費，爰與環保署共同推動，利用政府機關龐大採購力量，提升政府機關綠色採購比率，優先購買對環境衝擊較少之產品，藉以鼓勵綠色產品的生產及使用可回收、低污染、省資源的產品（例如環保標章、節能標章、省水標章、綠建材標章之產品）。

一、面對之挑戰/機會

(一) 挑戰：

為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政府機關應優先採購環境保護產品，惟機關可能因增加經費而未採購環保產品。

(二) 機會：

修正採購契約範本，增訂廠商依契約提供之綠色產品，應至「民間企業及團體綠色採購申報平臺」申報，俾統計民間企業及政府機關之綠色採購成效，增加機關綠色採購金額。

二、政策方針、推動亮點與成果

- (一) 政策方針：提升政府機關綠色採購比率。
- (二) 推動亮點：促進綠色經濟，鼓勵綠色採購。
- (三) 政策成果：109 年機關綠色採購金額為 103 億元，占 109 年政府機關業務費預算之 2.8%。逐步朝永續會列管之 2030 年達 3.5% 之目標邁進。

肆、核心目標 13：完備減緩調適行動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為配合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推動公共工程落實節能減碳，於計畫審議過程要求將減碳原則納入工程設計，並落實於後續之施工及維護管理階段；聯合全國各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共同督促工程主辦機關確依「公共工程汛期工地防災減災作業要點」，辦理公共工程防汛整備作業；協助各級地方政府依「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經費審議及執行作業要點」規定，採「分批即報即審」方式，加速審議復建工程。

一、面對之挑戰/機會

(一) 挑戰：

1. 公共工程規劃興建規模及型式常以經濟發展為優先考量，而在資源再生利用或維護管理策略則淪為次要配角，且未評估各項方案對減碳之貢獻，致產生超量規劃或資源浪費情事。

- 2.各工程主辦機關對公共工程防汛整備作業落實程度不一，倘於汛期遭遇颱風、豪雨等氣候災害，易生重大損失，並影響工程執行。
- 3.為利復建工程審議作業進行，加強各中央審議作業主管機關與地方政府之協調整合作業，並減少各機關案件審議爭議，需透過多次的溝通協調會議，以取得各方共識，方可核實復建經費。

(二) 機會：

- 1.減碳觀念日漸獲得國人認同，符合減碳設計理念納入工程中已成各界共識。
- 2.督促各工程主辦機關確依「公共工程汛期工地防災減災作業要點」落實辦理防汛整備作業，強化公共工程應變能力，減少執行過程因受氣候變遷影響所造成之損失。
- 3.協助地方政府及早展開實質復建工作，提升自我調適能力，以因應難以預期之氣候變遷衝擊。

二、政策方針、推動亮點與成果

(一) 政策方針：建立節能減碳檢核機制；落實公共工程防汛整備；復建工程審議即報即審。

(二) 推動亮點：推動公共工程節能減碳，提升區域調適量能

(三) 政策成果：

- 1.節能減碳納入政府採購：政府採購法 108 年 5 月 22 日新增第 26 條之 1，機關得視需要擬訂技術規格及節省能源、節約資源、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之相關措施，並同時考量編列相應之計畫預算，以達預期採購效益。

2. 節能減碳納入計畫審議重點：工程會基本設計審議要項表已納入「兼顧生態能源永續」項目，將落實生態檢核、節能及再生能源政策、訂定公共工程之維護管理方式、落實運用再生粒料、土方妥適處理等納入審議細項。
3. 公共工程金質獎融入節能減碳理念：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評審標準將「節能減碳」納入評分項目。
4. 提升公共工程因應氣候變遷之調適能力：110 年度截至 11 月底，聯合全國 52 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於辦理工程施工查核時協助檢查公共工程辦理防汛整備作業情形，計檢查 3,426 件工程；相關缺失均已由各查核小組督促工程主辦機關改善完畢。
5. 落實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即報即審，協助地方政府及早展開實質復建工作：110 年計有新竹縣等 10 縣市政府提報公共設施災後復建案件 2,752 件、復建經費新臺幣 88.84 億元，經依相關規定辦理復建經費審查，建議行政院核列件數 2,650 件、經費新臺幣 77.47 億元

伍、核心目標 15：保育及永續利用陸域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土地劣化

為推動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管理，融入生態保育，落實循環經濟，建構優質永續之公共建設，秉生態保育、公民參與及資訊公開之原則，以創造優質之環境，落實推動生態檢核。另為重視生態保育，獎勵以保護自然生態、環境、物種或棲地復育為主要目的之優良工程，增列生態復育於金質獎「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各工程分類，並將屬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需辦理生態檢核作業之工程，需符合該注意事項第 12 點、第 13 點之規定增列為

「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之推薦基準。

一、面對之挑戰/機會

(一) 挑戰：

1. 過往工程人員對生態認知較為不足，雖經多年的教育訓練與宣導，公共工程計畫已逐漸重視生態保育，惟仍需有效落實監督情形。
2. 工程會每年舉辦「公共工程金質獎」，較偏重品質及進度之管控。

(二) 機會：

工程會可結合既有之訓練、審議、施工查核及金質獎等機制，要求並鼓勵工程人員落實生態檢核作業。

二、政策方針、推動亮點與成果

(一) 政策方針：落實生態檢核；金質獎融入生態永續理念。

(二) 推動亮點：推動公共工程重視生態。

(三) 政策成果：

1. 落實「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

(1) 訓練：

納入每年例行常態訓練課程，要求各部會持續辦理並納入案例宣導，使工程人員落實執行生態檢核作業。109年計有公務人員高考三級暨普考土木工程類科專業實務訓練約 292 人次、技師技術服務專業訓練約 720 人、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約培訓 4,000 人。而 110 年截

至 11 月，工程會及各部會辦理教育訓練已達 5,000 人次。

(2) 公共工程審議：

透過基本設計審議程序，增列生態檢核事項及通案意見；於「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納入生態友善機制內容。

(3) 施工查核：

透過工程施工查核，督促各機關依規定辦理生態檢核作業，109 年全國總計查核 4,209 件工程，查核比率約 10.16%。自 110 年起，全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件數達在建公共工程之 10%，並要求各機關依規定辦理生態檢核；截至 110 年 11 月，全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件數為 3,426 件，達在建公共工程之 9.74%，其中針對 23 件未依規定辦理生態檢核之工程已列入缺失要求改善。

2. 公共工程金質獎融入生態永續理念：

110 年 5 月 21 日修正「公共工程金質獎頒發作業要點」，涉及生態永續內容如下：

- (1) 金質獎之「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納入生態相關評審項目與評審標準。
- (2) 金質獎之「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推薦基準納入「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規定。
- (3) 評獎納入生態專家學者：本(21)屆特別於金質獎「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各類工程初評小組增加 1 位生態專家學者，總計 5 位，並於複評小組增加 2 位生態專家學

者，以引導各推薦參選機關除重視工程品質外，應兼顧對在地生態、人文的影響，達到生態永續環境之目的。

第三章、總結及未來展望

壹、核心目標 6：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

***鼓勵再生粒料運用於公共工程：**

- 一、行政院已於 110 年 6 月 11 日核定「再生粒料應用於港區造地填築作業程序」，要求各港區填海造陸應優先使用再生粒料，擴大應用範圍。工程會未來將配合彙整相關港區造地填築工程案源資料，供環保署擴大媒合去化。
- 二、目前再生粒料於公共工程整體推動之使用情形穩健，惟仍將就各縣市之產出及去化狀況一一清查列管，有效掌握狀況及協調，要求依各種再生粒料之材料特性，適材適所依工程規範妥適使用，且透過三級品管及查核機制兼顧工程品質。
- 三、對於民間工程推廣使用再生粒料，仍應管控終端品質，避免錯用導致污染疑慮，爰將透過推動小組會議要求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持續督導地方政府落實高風險民間工程查核作業，以兼顧循環經濟及環境永續之政策目標。

貳、核心目標 7：確保人人都能享有可負擔、穩定、永續且現代的能源

***推動減碳建設，確保能源提供**

- 一、針對年度再生能源計畫，按月透過跨部會平台溝通協調，持續協助再生能源計畫解決困難問題，以利計畫順利推動。
- 二、就再生能源計畫項下工程流標案件，召開流標檢討會議，協助其順利決標；另就重大或工程進度落後案件，適時安排

工程查核或計畫訪查，掌握進度、確保工程品質、瞭解計畫執行情形並就困難問題予以協處。

參、核心目標 12：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提升政府機關綠色採購比率：

持續與環保署研商修正「工程採購契約範本」及「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推動綠色採購，逐步達成 2030 年政府機關採購比率達業務費預算 3.5% 之目標。

肆、核心目標 13：完備減緩調適行動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建立節能減碳檢核機制：

一、建立公共工程節能減碳檢核機制，促使工程全生命週期考量節能減碳原則：

(一) 計畫提報核定階段

確實評估工程之必要性及成本效益；並將節能節水、減廢再利用、植生碳匯、低碳創意等規劃納入；強化維護與經營管理模式及組織，合理編列經費。

(二) 規劃設計階段

考量最小營建，應用高效能、自然或再生營建材料；妥善進行環境設計，保護自然生態環境、注重植生綠化；機電設備節能與效率提升。

(三) 執行階段

推動營建剩餘土石方與廢棄物減量與再利用，提升工程施工品質，落實節能減碳規劃，如基地土方平衡、使用節能

減碳之工法及機具(採用自動化施工方式或是高效率的機具設備)及施工過程維護自然環境、能源有效利用等。

(四) 維護管理階段

建置維護及營運管理機制、主動有效管理公共設施之能源使用情形。

二、透過教育訓練，宣導工程節能減碳檢核機制：

於檢核機制建立後，納入每年例行常態訓練課程，要求各部會持續辦理並納入案例宣導。

三、納入施工查核：

透過工程施工查核，督促各機關依規定辦理節能減碳檢核作業。

***落實公共工程防汛整備及復建工程即報即審：**

一、持續聯合全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督促各工程主辦機關確依「公共工程汛期工地防災減災作業要點」落實辦理防汛整備作業，強化公共工程應變能力，減少執行過程因受氣候變遷影響所造成之損失。

二、為利各中央審議作業主管機關與地方政府之協調整合，透過溝通協調會議，減少案件審議爭議，同時落實復建工程即報即審作業，及早協助各級地方政府展開實質復建工作，提升自我調適能力，以因應極端氣候變遷衝擊。

伍、核心目標 15：保育及永續利用陸域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土地劣化

***落實公共工程生態檢核，將金質獎融入生態永續理念：**

- (一) 檢核機制精進落實：已強化生態調查及監測作業，並持續透過全生命週期把關作為，從審議、採購到施工查核，落實監督生態檢核。
- (二) 持續辦理教育訓練：與各工程主管部會合作，透過教育訓練、標竿學習、經驗交流，提升機關及工程人員執行生態檢核之能力，以減輕公共工程對生態環境之影響，創造優質之環境。
- (三) 施工查核：110年3月19日修正「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作業辦法」，已將每年公共工程查核比率提升為10%，而查核時，即應確認生態檢核之落實情形。
- (四) 除原有之生態保育各項評審標準外，將於111年度修正「公共工程金質獎頒發作業要點」時，將參考聯合國氣候變遷會議，納入參選者「自評SDGs實現情形(包含SDG13『氣候行動』中之節能減碳措施，包含淨零碳排行動措施、減碳推動績效、碳中和等」。

附錄一、工程會推動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或追蹤指標列表

一、工程會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屬永續會工作分組）

指標進展：●達成 2021 年目標 ○未達成 2021 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具體目標	對應指標	指標進展	最新數據 (年度)	基礎值 (年度)	2030 年 目標值
12	12.7	12.7 政府機關綠色採購比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單位：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企劃處 ● 定義：政府機關綠色採購達業務費預算之比率 ● 計算公式：機關綠色採購金額除以當年度政府機關業務費預算金額 	(與環保署共同推動) ■	2021 (預計 2022 年 3 月完成統計) 2.8% (2020)	2.1% (2016)	3.5%

二、工程會推動「臺灣永續發展目標」追蹤指標（非永續會工作分組下主辦之對應指標）

指標進展：●達成 2021 年目標 ○未達成 2021 年目標 ※新增指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具體目標	追蹤指標	指標進展	最新數據 (年度)	基礎值 (年度)	2030 年 目標值
6	6.d 6.e	按月提供公共工程標案可使用再生粒料數量予環保署，用以媒合工程主辦機關使用於公共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單位：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技術處 	■	110 年截至 10 月底，公共工程已使用焚化再生粒料約 55 萬公噸；使用氧化碇約 79 萬公噸；使用轉爐石則為 130 萬公噸，皆已大於目標值 40 萬公噸。 (2021)	無	無
7	7.2	再生能源計畫年度經費達成率 90% 以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單位：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工程管理處 	■	110 年截至 11 月底，再生能源計畫年經費達成率 81.43%。 (2021)	無	無

核心目標	具體目標	追蹤指標	指標進展	最新數據(年度)	基礎值(年度)	2030年目標值
13	13.2	111年訂定「節能減碳注意事項」，落實公共工程節能減碳理念 •負責單位：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技術處	■	無	無	無
13	13.1	於災後兩個月內完成復建工程審議，採取「分批提報」、「分批審議」辦理 •負責單位：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技術處	■	110年完成5次災後復建專案審議作業，均於災後兩個月內完成審議，總核定件數2,650件、核定金額77億4,729萬9千元。 (2021)	無	無
13	13.1	督促各工程主辦機關依「公共工程汛期工地防災減災作業要點」辦理 •負責單位：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工程管理處	●	截至110年11月底，全國52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於辦理工程施工查核時協助檢查公共工程防汛整備作業，計檢查3,426件工程。 (2021)	無	無
15	15.9	落實「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 •負責單位：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技術處	●	截至110年11月底，教育訓練已達5,000人次 (2021)	教育訓練達5,000人次 (2020)	無
15	15.9	透過工程施工查核，督促各機關依規定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負責單位：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工程管理處	■	截至110年11月底，全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件數為3,426件，達在建公共工程之9.74% (2021)	110年全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件數達在建公共工程10% (2021)	無
15	15.9	公共工程金質獎融入生態永續理念 •負責單位：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工程管理處	●	110年5月21日修正「公共工程金質獎頒發作業要點」以強化及完備生態永續，增修評分	無	無

核心目標	具體目標	追蹤指標	指標進展	最新數據(年度)	基礎值(年度)	2030年目標值
				<p>指標生態永續、創新科技之評審標準，並將「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規定納入推薦基準。</p> <p>2. 本(21)屆已將生態專家學者納入公共工程金質獎初、複評小組。</p> <p>(2021)</p>		

附錄二、工程會利害關係人與溝通情形盤點表

重大業務	利害關係人類別	項目	內容
健全政府採購法規體系	行政院 環境保護署	溝通管道及 頻率	召開會議/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依環保署建議，研商修正本會「工程採購契約範本」及「勞務採購契約範本」，增訂廠商依契約提供之綠色產品，應至申報平臺申報，以利統計民間企業及政府機關之綠色採購成效。
	政府機關	溝通管道及 頻率	適時函文及召開會議/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說明綠色採購相關措施，並鼓勵綠色消費。
	公務人員	溝通管道及 頻率	適時函文及辦理座談會或說明會/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說明綠色採購相關措施，並鼓勵綠色消費。
	相關非政府 組織	溝通管道及 頻率	適時函文及辦理座談會或說明會/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說明綠色採購相關措施，積極溝通，建立共識。
辦理重大公共工程基本設計審議	公務人員	溝通管道及 頻率	教育訓練/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公共工程生態檢核相關課程納入公務人員高考三級暨普考土木工程類科專業實務訓練。
	工程專業 技術人員	溝通管道及 頻率	教育訓練/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將公共工程生態檢核相關課程納入技師技術服務專業訓練、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
	施工團隊	溝通管道及 頻率	適時函文及辦理座談會或說明會/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說明公共工程生態檢核相關措施，積極溝通，建立共識。
	生態團體或 相關非政府 組織	溝通管道及 頻率	適時函文及辦理座談會或說明會/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說明公共工程生態檢核相關措施，積極溝通，建立共識。

重大業務	利害關係人類別	項目	內容
強化公共工程技術資料庫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內政部、經濟部、交通部及各縣市政府主管及主辦機關、環保團體、產業公會及相關學會	溝通管道及頻率	1.按季召開「再生粒料跨部會推動小組」會議(每年4次)。 2.追蹤再生粒料推動情形並協處疑難。
		參與交流摘要	按月彙整公共工程可使用焚化再生粒料數量(含計畫階段、基設階段及工程決標階段)予環保署提供地方政府媒合所轄公共工程去化使用。
公共工程計畫執行之督導協調及考核	公共建設督導會報各部會、受列管機關	溝通管道及頻率	1.電話或電郵/不定期。 2.公共建設督導會報委員會議/每月一場次。
		參與交流摘要	1.辦理公共建設督導會報，並推動公共工程重視生態等相關措施，積極溝通，建立共識。 2.邀請各部會副首長擔任督導會報。
	相關工程公會及業者	溝通管道及頻率	適時函文及辦理座談會或說明會/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說明推動公共工程重視生態永續及節能減碳等相關措施，積極溝通，建立共識。
	非政府組織	溝通管道及頻率	適時函文及辦理座談會或說明會/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說明推動公共工程重視生態永續及節能減碳等相關措施，積極溝通，建立共識。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計畫	工程專業技術人員	溝通管道及頻率	公共工程金質獎實地評審/每年至少70場次。
		參與交流摘要	邀請生態領域專家，協助評審。
	施工團隊	溝通管道及頻率	公共工程金質獎實地評審/每年至少70場次。
		參與交流摘要	說明公共工程金質獎融入生態永續及節能減碳理念相關措施，積極溝通，建立共識。
	相關工程業者	溝通管道及頻率	適時函文及辦理座談會或說明會/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說明公共工程金質獎融入生態永續及節能減碳理念相關措施，積極溝通，建立共識。
	非政府組織	溝通管道及頻率	適時函文及辦理座談會或說明會/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說明公共工程金質獎融入生態永續及節能減碳理念相關措施，積極溝通，建立共識。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編印